



全部经文最新翻译

生命树
书系之四

详尽注释精美图解

生命之光

《约翰福音》鉴赏指南

原著◎约翰 译注◎王汉川

The Tree of Life

The Gospel of John

●他里面有生命，这生命就是人类之光。光照耀在黑暗中，黑暗却没有认识光。

——《约翰福音》

群言出版社

全部经文最新翻译

生命树
书系之四

详尽注释精美图解

生命之光

《摩西史诗——创世记》鉴赏指南

原著：摩西 译注：王汉川

The Book of Genesis

群言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命之光:《约翰福音》鉴赏指南/约翰著;王汉川译注. -北京:群言出版社,2005

ISBN 7-80080-552-2

I. 生… II. ①约…②王… III. ①约翰福音-译本②圣经-鉴赏-指南 IV. B971.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23775 号

责任编辑 王荣彬 陈丹丹

封面设计 吉安工作室

版式设计 潜行者工作室

出版发行 群言出版社

地 址 北京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 1 号

邮政编码 100006

联系电话 65263345 65265404

电子邮箱 qunyancbs@dem-league.org.cn

印 刷 中央民族大学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版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开 本 900×1194 1/32

印 张 9.75

字 数 20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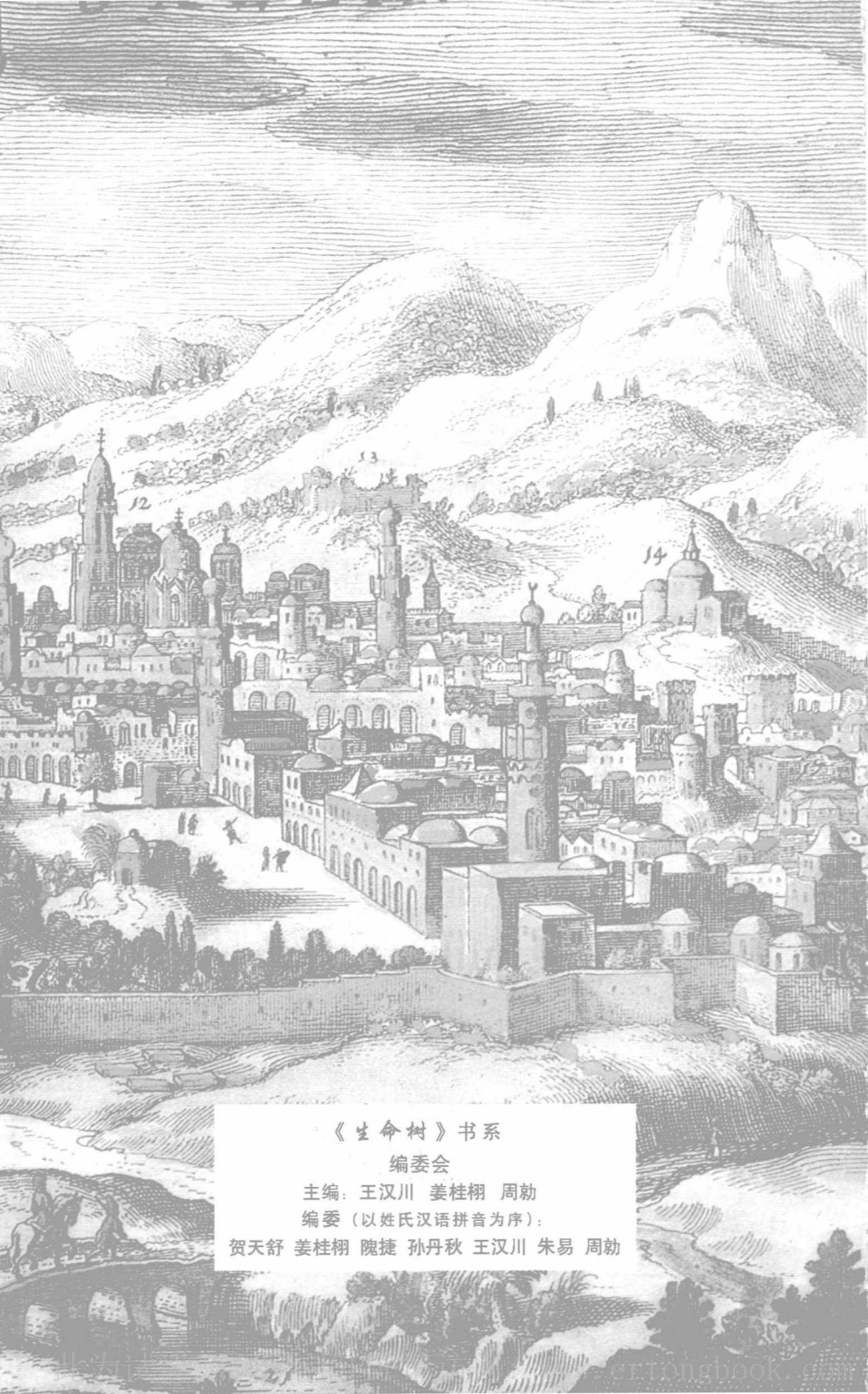
书 号 ISBN 7-80080-552-2

定 价 28.5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发行部更换。服务热线:010-65220236





《生命树》书系

编委会

主编：王汉川 姜桂栩 周勃

编委（以姓氏汉语拼音为序）：

贺天舒 姜桂栩 隗捷 孙丹秋 王汉川 朱易 周勃

序言

《约翰福音》导论

世界文明经典文献《约翰福音》集哲学、神学和文学于一身，被称为“伟大的史诗”。它的主题是“道”、“生命”和“光”。在基督教教义中，耶稣是上帝的永恒之道；他“道成肉身，住在我们当中”，充满了恩典和真理，使我们得到丰盛的生命。他又是“世界之光”，照亮世人，使我们行走在生命的光里。

《约翰福音》不但提供了其它福音书没有涉及的内容，而且以十分优美的文笔，简洁的叙述，浅显的行文，纯朴而又真挚的感情，展现了耶稣作为上帝的儿子那独特鲜明的形象。许多段落的字里行间都洋溢着生命之爱的激情，荡漾着对人类的关爱、悲悯和柔情，蕴含着有关生老病死等问题的哲理性启示，也充满了田园诗画般的美。

一、《约翰福音》的写作背景

《约翰福音》写于公元 85-90 年之间，作者为约翰，即使徒约翰，其名字在希伯来和希腊原文中意为“上帝的恩典”。他和另外一位使徒雅各都是西庇太的儿子，早期



住在加利利的伯赛大。根据本书 1:35-40（此为本书第三部分《约翰福音》译文中的编号）的记载，约翰早年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后来和西门彼得的弟弟安德烈一起跟随耶稣，成为他最喜爱的门徒。对此，约翰曾有详细描述（参看本书 13:23，19:26，20:2，21:7 和 21:20）。

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在耶稣心目中，约翰和他的兄弟雅各开始时都是性情激烈的人，因此给他起的名字含有“雷子”之意。后来，他变得温和柔顺，经常和耶稣形影不离。在最后的晚餐时，他还靠在离耶稣胸前很近的地方；向耶稣提问时，甚至把身子倾斜到耶稣的胸前，可见他和耶稣有着十分亲密的关系。

耶稣复活后，他和彼得在耶路撒冷一起奉耶稣的名行神迹，使一个生来瘸腿的人起来行走，为主作美好的见证（《使徒行传》3:1-9）。

后来，司提反因为传扬《圣经》的真理和耶稣的真道并谴责犹太人而被众人用乱石打死。之后，“耶路撒冷的教会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门徒都分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处。……那些分散的人往各处去传道。使徒在耶路撒冷，听见撒玛利亚人领受了神的道，就打发彼得、约翰往他们那里去”（参看《使徒行传》8:1-14，12:1-2）。彼得也一度被投入监狱。

公元 60 年，保罗在罗马坐监。10 年后，耶路撒冷被罗马人用大火焚毁，使徒和基督徒所受的迫害更加严重，幸存的门徒迁徙到各地，其中大部分迁移到以弗所，使那里成为当时基督教教会的中心。

那时，以弗所是小亚西亚（在今土耳其境内）西部最重要的商业城市，既有罗马女神戴安娜神庙，又有座落在凯斯提河畔并通往爱琴海的港口。约翰迁到以弗所后，牧

养多家教会，并应邀为其他教会讲道。根据教会长老和会众的要求，约翰把以往耳闻目睹的耶稣的事迹和言行记录下来，写成了著名的《约翰福音》。

约翰晚年写作这部福音书的时候，其他门徒或者殉道（如雅各、彼得等），或者回归天府，都已不在人世。这一时期，在罗马政府的迫害下，许多基督徒流离失所，背井离乡，异端邪说乘虚而入，蛊惑人心。用约翰自己的话来说：“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这是那敌基督者的灵。你们从前听见他要来，现在已经在世上了。”（《约翰一书》4:1-3）

与此同时，侨居外地的犹太人和在希腊化会堂中皈依犹太教的人对耶稣仍然持有错误的观点甚至怀着敌视的态度；也有人对于施洗约翰的作用过分夸大。更为严重的是，当时的以弗所教会深受希腊哲学，特别是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又译“智慧主义”）的影响，曲解基督教，否认耶稣基督的神性和救恩。“幻影派”（Docetism）的代表“幻影基督论”（Docetic Christology）甚至否定耶稣肉身的真实性，也否认他的肉身死亡和复活，企图从根本上达到否定圣父上帝和圣子基督的目的。约翰早在写作该书的10年前，就在以弗所写了著名的《约翰一书》和《约翰二书》，驳斥了幻影派的异端邪说。在这部《约翰福音》中，约翰以特殊的门徒资历和使徒身份，通过自己亲身经历的历史事件和耳闻目睹的耶稣言行，无可置疑地见证了耶稣基督的大能和神奇，进一步论述了耶稣完美的人性和完美的神性，指出他就是旧约中所预表的救世主，就是上帝的儿子，就是生命的源头，就是世人通往天国的道路、真理和生命。从实际效果来看，这也是对上述“幻影基督论”的有力批驳。后来，约翰在流放拔摩岛时写下了

著名的《启示录》，进一步阐明了耶稣独一无二的神性和至高无上的地位。

二、《约翰福音》的神学观和哲学观

《新约》全书的前四本书，按照次序分别为《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顾名思义，这是由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四位作者分别撰写的福音书，因此又称为“四福音书”。

《现代汉语词典》对“福音”的解释包括两个方面：第一，指基督教耶稣的话及其门徒传布的教义；第二，指有益于众人的好消息。《新约》中的“福音”涵盖了这两种解释。实际上，《新约》中的“福音”就是具有普世意义的“好消息”。对此，我们可以从《新约》本身找到准确而又丰富的诠释和证据。例如，马太称之为“天国的福音”（《马太福音》4:23）；马可称之为“上帝的福音”（《马可福音》1:14）；路加称之为“上帝恩惠的福音”（《使徒行传》20:24）；保罗称之为“上帝之子的福音”（《罗马书》1:9）、“得救的福音”（《以弗所书》1:13）、“平安的福音”（《以弗所书》6:15）、“基督荣耀的福音”（《腓立比书》1:27）、“值得称颂的上帝的福音”（《提摩太前书》1:10）；约翰称之为“永恒的福音”（《启示录》14:6）。

简而言之，“福音”是《圣经》所有信息的交汇，是《圣经·新约》的主题，所有论述都是围绕“福音”而进行的。正如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第16节所说：“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圣经”），于教训、督



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

四福音书的作者不同，成书的时间不同，作者所面对的读者对象也不同（《马太福音》主要对犹太人，《马可福音》主要对罗马人，《路加福音》主要对外邦人，《约翰福音》主要对教会和旅居外邦的犹太人），信息内容、叙述特色和构成形式也各有不同，但是在福音的样式方面却是灵犀相通的。它们都以耶稣基督的事工为主体，以耶稣的受难和复活为高潮（《约翰福音》没有描写耶稣的升天）。换言之，福音书都是以耶稣基督的生平和教诲为成书的基础，而他的教义则是福音书的主旨。

由于前三本福音书的取材和描述内容以及结构方法等方面有许多相同之处，好像从同一视点观看耶稣的生平和教诲，所以被称为“符类福音”（Synopsis Gospel），又被称为“对观福音”（即同时观看或者共同观看的意思）、“同观福音”或者“同纲福音”。当然，马太、马可和路加有时从不同的角度记录耶稣的行迹，有时从不同的侧重点记述耶稣的教诲，对于耶稣基督的身份，他们也分别侧重于先知、君王和祭司。而在《约翰福音》中，取材、立意，结构编排和叙事风格都与“符类福音”大不相同。约翰表现的耶稣主要的身份是上帝的儿子，是《旧约》中预言的普世救主弥赛亚。而表明耶稣是上帝之子的身份，也正是约翰写作本书的目的。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记下这些事情来，是为了叫你们相信耶稣就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而得生命”（20:31）。

解经学家阿瑟·皮尔逊博士看出了四福音书的奥秘之所在，他曾形象化地比较它们之间的异同，指出：



我们现在编排的四福音书，乃是遵照希伯来安营的顺序：《马太福音》是整体性地述说“神权治理”的概况，整个营地乃是围绕着这位君王的；《马可福音》说到“外院”，是服事和献祭的地方；《路加福音》把我们带进圣所，在此有见证的七盏灯台，有陈设圣饼的桌子，有交通的纽带；《约翰福音》则把我们引入幔内，进入至圣所。

弗尔内·迈克吉(Vernon McGee)在《圣经概说》(Briefing the Bible)一书中，也称本书为“属灵的福音”，并把“约翰福音”比作“基督的心”。

符类福音中记载的耶稣基督，大都以加利利地区为背景，而在《约翰福音》中，除了一些事件和活动发生在加利利和撒玛利亚地区之外，大多数都发生在犹太（今译“朱迪亚”，包括耶路撒冷及其周边地区）。

在表现耶稣生平的主要段落中，《约翰福音》和符类福音有许多相似之处，但是提供了许多其他福音书中所没有涉及的信息，例如耶稣关于自己是好牧人和真葡萄树的比喻、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期间一系列的谈话和为不同人所作的祷告、在彼拉多面前受审和复活后的细节等等。

从神学观来说，约翰首先彰显了耶稣的荣耀，包括神子的荣耀，以及他代表和分享的上帝的荣耀（17:5、17:24）。约翰特别指出，耶稣在显示上帝的大能、行神迹的时候，目的在于显示上帝的荣耀，而不是单纯追求自己的荣耀（5:41，7:18）。耶稣还通过开启民众属灵的耳目，让他们看到上帝的荣耀，进而相信上帝，坚定对上帝的信仰（11:40-42）。耶稣甚至教诲民众，苦难也是一种荣耀上帝的特殊方式。第9章中耶稣治愈一个生来就双目失明的人时，面对一些无知之辈的诘难（9:3），耶稣回答说：“既不是这个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而是要在他身上显

出上帝的作为来。”

其次，《约翰福音》的作者旨在通过耶稣所行的神迹和多方面的见证，表明耶稣就是《旧约》中所预言的弥赛亚（或者基督，即救世主），就是上帝的儿子，就是“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以赛亚书》9:6）。约翰在本书中记载了许多耶稣的言论，其中一些都以“我是”或者“我就是”引出一句宣称自己身份的名言，铿锵有力，毋庸置疑。众所周知，“我是”这个短语是《旧约》中耶和华上帝对自己的称谓，是上帝的名字之一。耶稣的宣称和门徒的见证都充分表现出上帝的神性。例如，耶稣证明自己“是圣父所差来的”（5:36），他说：“我就是生命的食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6:35）他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会走在黑暗中，反而会得到生命的光。”（8:12）“我就是羊的门。”（10:7）“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10:11）“复活在我，我就是生命。”（11:25）“我就是基督。”（13:19）；“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如果不通过我，没有人能够到天父那里去。”（14:6）“我是真正的葡萄树，我的父上帝就是那栽培的人。”（15:1）等等。

第三，《约翰福音》通篇都为真理作证，都在启示真理。耶稣降世时，世人走在黑暗中（3:19，12:46），他们属灵的眼睛瞎了，属灵的耳朵聋了。耶稣传道的目的，就是要他的信徒“懂得真理，真理也必定使你们得着自由”（8:31-32）。耶稣本人就是“真理”（14:6）。施洗约翰说道成肉身的耶稣“充满了恩典和真理”（1:14）。在彼拉多面前，耶稣宣称：“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为真理作证。凡是属于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



(18:37) 耶稣还为门徒赐下“真理的圣灵”，让他引导门徒“明白全部真理” (16:13)。这真理是一把双刃的尚方宝剑：从地上看，他是好牧人，是羊的门；朝天上看，他是通往天国的唯一道路。

最后，耶稣是世人的救主和新生命的主，也是复活的源泉。他叫一切信他的，“不会灭亡，反得永生” (3:16)；他赐给世人生命的活水 (4:18) 和永生的食粮 (6:51)；他给与世人在末世复活的希望 (11:25)。

面对如此圣洁的耶稣和如此美好的福音，约翰为读者展示了从中受益的根本和有效的途径——相信耶稣，与上帝建立密切的关系，得着新生命，得到永生！

三、《约翰福音》的文学特色

如上所述，《约翰福音》的神学思想非常深奥。但是，约翰的行文却朴实简约，浅显易懂。

作者在选材和叙述方面表现出深厚的功力和卓越的技巧。在“导论式”的第1章里，作者开宗明义，指出耶稣和上帝不可分割的关系。从第2章到最后，作者分别重点介绍耶稣的早期传道事工 (2:1-5:47)、耶稣和犹太人的争论以及犹太人对耶稣的迫害 (6-17章)、耶稣的被捕和受难 (12-19章)、耶稣的复活和显现 (20-21章)。显而易见，在6-21章中，耶稣的宣道、祷告从来没有停止过。与他有关的见证也经常穿插其中。

从时间顺序和结构上来讲，《约翰福音》以耶稣的8个神迹作为叙述结构的骨架，以犹太人的三个逾越节、一个住棚节、一个烛光节和另外一个暂时不知道名称的节日为时间构成的联结，表现了耶稣基督如何向不同个人和群

体传讲天国的福音，以及他为此所付出的代价。约翰从叙述耶稣在加利利的拿撒勒行第一个神迹开始（2:1-11），到描写耶稣在犹太的耶路撒冷复活后又在加利利向门徒显现这个最后也是最大的神迹结束（20:1-21:25），期间通过时空的交叉和交替，大部分情节都不断在加利利（包括迦拿、拿撒勒、迦百农，撒玛利亚）和犹太（包括耶路撒冷、哀嫩、伯大尼和以法莲）两个地区之间切换，创造出一种诗意盎然的节奏和悲壮的美。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加利利是外邦人的聚集地，而犹太地则是犹太教的大本营。每当耶稣的传道事工在犹太地和犹太教领袖那里遭到拒绝，他就暂时到加利利去，直到逾越节前骑驴进京，后来在耶路撒冷受难、复活，最后在加利利海边向门徒显现。

在这部福音书中，约翰把恢宏的哲理性启示和田园诗画般的美融为一体，创造出一部伟大的史诗。他的文笔十分优美，叙述简洁易懂，行文浅显明了，把“道”、“重生”和“永生”等许多博大精深的神学和哲学思想，通过“光”、“活水”和“食粮”等形象变成寓意深刻、发人深省的经文，如同汹涌澎湃的激流，冲击着读者的心田，启发读者的思考和反省。例如，耶稣在谈到自己就是人类的生命之光时说：

光已经来到世间，世人却因为自己的邪恶行为而偏爱黑暗，厌弃光明。凡作恶的都恨光，不愿意走在光里，恐怕自己的罪孽被光暴露。相反，那些秉行公义的人们都会追寻光，为了使人清楚地看到他们的作为都符合上帝的旨意。（3:19-21）

在谈论生命的活水时，耶稣说：

凡是喝了这井水的人还会口渴。但是，不论谁喝了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会再渴；我所赐的水将在他里面变成源





泉，一直喷涌到永生。(4:13-14)

人如果渴了，让他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的胸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7:37-38)

在谈论生命的食物和属灵丰收的时候，耶稣更是为读者描绘出一幅优美的田园风光：

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的上帝的旨意，就是成就他的事工。你们不是说，“还要等四个月才能收割”吗？我告诉你们，举目远望，看那田野上，庄稼已经成熟，等着我们去收获。收割的人得工价，他为永生积蓄果实，叫播种者和收获的人一起快乐！俗话说：“一人播种，他人收获。”这话一点也不假。我派遣你们去收割，你们并没有为那些果实劳作。别人已经出了力，你们得享他们劳动的成果。(4:34-38)

总之，《约翰福音》深刻地揭示出，耶稣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凡相信并接受他的人都将得到永恒的生命。约翰的在天之灵将会欣喜地看到，他在本书第20章第31节中所表达的美好愿望早已通过全世界范围内无数读者属灵生命的生动见证而得以实现。本书写作于公元80年前后，是上帝直接启示的结晶。近两千年以来，它通过书中刻画的充满上帝之爱的耶稣形象，改变了一代又一代人的世界观和人生观，使他们充满了重生的喜悦和永生的盼望。耶稣“好牧人”的形象和“为羊舍命”的崇高美德，使无数的读者投入他的怀抱，在精神上得到富足，在生活中充满喜乐。

《约翰福音》作为一部不朽的伟大作品，受到不同种族、宗教和文化背景的读者的青睐。数以百计的艺术家为该书创作了不同风格的精美插图。微软制做的《百科全书》除了长篇评介之外，还收录了该书第1章和第6章的

片断。许多大学的哲学、历史、语言和文学专业还把《约翰福音》列为必读书目。为此，我产生了一个美好的愿望，把这部世界名作介绍给我的骨肉同胞，使他们因为读到一本通俗易懂、准确生动地传达出福音真义、恪守耶稣基督真理之道的《圣经》译本和辅导材料而得着生命的光和粮；使他们因为“信、望和爱”得着丰盛的生命，并从胸中流出活水的江河，一直喷涌到永生；使他们的灵魂归依在伟大牧者的怀抱，找到精神的寄托和心灵的归宿，永远不再饥渴，不再贫穷，不再彷徨，不再忧伤，而是满怀感恩和盼望，充满幸福和欢乐，走在真理和生命的大道上，直到永远。





耶稣在水面上行走

那时天已经黑了，但是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身边。忽然狂风大作，海浪翻腾。门徒摇橹划出大约十多里路，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行走，……

（《约翰福音》6:17-19）